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何雅琍  
電 話：77366225

受文者：彰化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三)字第10401476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書1份(0147610A00\_ATTCH5.docx)

主旨：檢送「104年教育部師資培力交流據點啟動活動暨教學基地有效教學現場落實方案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分享老師及有意願參加老師報名並惠允公(差)假及協助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一、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發展有效教學之團隊與基地，提升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敬邀有意願投入活化教學推廣的學校，藉教學現場的活化經驗分享提升各校推展教學活化的動力，促進教學改善的成效，本部舉辦104年教育部師資培力交流據點啟動活動暨教學基地有效教學現場落實方案成果發表會。

二、本活動辦理時間、地點及各場次名稱如下：

- (一)104年11月14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5時，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音樂樓一樓音樂廳(開幕儀式)、教育樓二樓(成果發表)舉行。
- (二)成果發表場次分為：(A)推動經驗場、(B)國文領域教學分享場、(C)數學領域教學分享場、(D)英文、數學及綜合領域教學分享場、(E)社會、自然領域教學分享場，

教育處 收文:104/10/29



共計5場。

三、採網路報名方式，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  
(課程代碼1866726)，報名截止日為104年10月30日(星期五)前，額滿即止。

四、如有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育研究中心  
林鈺琍小姐(04-2218-3663)。

五、最新消息與議程公告請詳見：<http://home.ntcu.edu.tw/~TEC/news/news.php?Sn=180>。

正本：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新竹縣立鳳岡國民中學、新竹縣立峨眉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埔心國民中學、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雲林縣立飛沙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大成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土城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崇文國民中學、臺東縣立寶桑國民中學、臺東縣立卑南國民中學、臺東縣立池上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富源國民中學

副本：基隆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臺南市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均含附件)

2015-10-29  
07:46:50  
電子公文  
章